

表格編號：

學校體育推廣計劃
運動示範 — 小輪車(BMX) (香港賽馬會國際小輪車場)
報名表

申請編號(由康文署填寫)

學校名稱：_____ 學校類別：中學/小學/特殊學校(請註明：_____)

負責老師：_____ 聯絡電話：_____ 老師電郵地址：_____

學校地址：_____

擬參加活動的時間：

| | 日期 (日/月/年) | 星期 | 時間 | 參加人數 | 年級 |
|----|---------------|----|-----------|------|----|
| 例子 | 1/9/2022 | 四 | 1400-1700 | 50 | 小六 |
| 首選 | | | | | |
| 次選 | | | | | |

- 備註：
1. 如報名的學校超過限額，康文署將以抽籤方式決定取錄名單。
 2. 有關舉辦活動的申請日期，請參閱活動簡介內的申請辦法(第 5 頁)。
 3. 請在適當空格內填上「✓」號。
 4. 學校須自行安排交通工具往返場地。
 5. 香港賽馬會國際小輪車場開放時間：
星期二至星期五 下午 2 時至 6 時
星期六及星期日 上午 9 時至下午 6 時
 6. 申請人提供的資料只作康文署和相關體育總會處理「學校體育推廣計劃」活動報名事宜、公布中籤名單、統計、日後聯絡及意見調查之用；所提供的個人資料只限獲康文署和相關體育總會授權的人員查閱。如欲更正或查詢已遞交的個人資料，請聯絡康文署學校體育推廣小組。
 7. 學校須確保，所有學員已獲家長/監護人或家長/監護人授權人士的同意，才參加上述活動，而各學員亦並無患有任何足以使其不適宜參加上述活動的疾病。

LCS 912a (Rev.4/2021)

填妥電子報名表格後，學校必須以電郵方式遞交有關申請，

電郵地址：applicationssp@lcsd.gov.hk